

##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p><b>第十二条</b></p> <p>公司的经营宗旨：充分发挥公司已有的经济技术优势，积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及经营管理办法，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不断增强出口创汇能力，在开发与经营高新技术产品的同时，适当开展多种经营，以多角态势保证企业稳定发展，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权益。</p>	<p><b>第十二条</b></p> <p>公司的经营宗旨：以诚实信用为基础，以合法经营为原则，持续创新、稳健经营，努力创造卓越产品、提供优质服务，最大化满足用户需求，实现社会价值、股东价值和员工价值的最大化。</p>

<p><b>第四十四条</b></p> <p>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中指定的地点。</p> <p>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b>第四十四条</b></p> <p>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中指定的地点。</p> <p>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b>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b>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b>第七十九条</b></p>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b>第七十九条</b></p>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b>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b></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b>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b></p>
<p><b>第九十条</b></p> <p>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b>第九十条</b></p> <p>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b>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b></p> <p>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b>第一百二十五条</b></p> <p>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p>	<p><b>第一百二十五条</b></p> <p>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b>其他方式</b>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p>

<p><b>第一百三十三条</b>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p>	<p><b>第一百三十三条</b>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b>董事、监事</b>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p>
<p><b>第一百八十条</b>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以邮件方式送出或以传真形式进行。</p>	<p><b>第一百八十条</b>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以<b>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b>进行。</p>
<p><b>第一百八十一条</b>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以邮件方式送出或以传真形式进行。</p>	<p><b>第一百八十一条</b>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以<b>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b>进行。</p>
<p><b>第一百八十四条</b>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p>	<p><b>第一百八十四条</b>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和<b>巨潮资讯网</b>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b>和网站</b>。</p>
<p><b>第二百一十二条</b>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它任何 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p>	<p><b>第二百一十二条</b>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它任何 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应以<b>公司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b>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p>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现行章程其他内容不变。该修订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手续，如工商部门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审批意见或要求，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以上《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